

晋江市永和镇人民政府文件

晋永政文〔2023〕43号

晋江市永和镇矿山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关于印发永和镇历史遗留问题 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相关村，有关部门：

为推进“十四五”期间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作，按照晋江市工作部署要求，结合我镇实际情况，制定了《永和镇历史遗留问题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实施方案》，经镇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永和镇矿山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永和镇人民政府代章)

2023年4月27日

晋江市永和镇历史遗留问题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福建省、泉州以及晋江市关于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任务要求，切实做好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问题整改，科学布局和统筹推进我镇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作，基本解决我镇历史遗留矿山存在的生态问题，提升矿区及周边生态环境质量，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省、泉州以及晋江市关于生态保护修复的工作要求，传承和弘扬“晋江经验”，聚焦生态区位重要、生态问题突出、严重影响人居环境的历史遗留矿山，突出安全、注重生态、兼顾景观，科学有序实施修复治理，恢复矿区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周边人居环境质量。

二、工作目标

根据 2021 年自然资源部历史遗留矿山核查结果，结合我镇实际，采取削坡减荷、清除危岩、清理废渣、填埋采坑等方式消除地质安全隐患，通过场地平整、土壤重构、喷播复绿等方式实现植被恢复与土地复垦，积极推动转型利用，结合当地发展规划，盘活利用土地。“十四五”期间力争完成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面积 893.77 亩。其中 2023 年治理 3 个图斑，治理面

积 58.90 亩。2024 年治理 24 个图斑，治理面积 459.51 亩。2025 年治理 36 个图斑，治理面积 375.36 亩。

三、工作要求

（一）突出重点，统筹有序。根据国土空间规划及生态保护修复规划，结合历史遗留矿山所在区域自然地理状况、地质环境风险、水土环境等客观条件，先易后难，统筹推进修复工作，倡导集中连片，系统修复。

（二）尊重自然，因地制宜。基于生态，立足自然恢复与工程治理相结合，工程治理为自然恢复创造必要条件，因地制宜采取不同方式实施生态修复。

1.工程修复。对存在地质安全隐患、山体损毁、土地破坏等严重问题的，通过工程措施，进行削坡减荷、地貌重塑、土壤重构或植被重建等，消除安全隐患、恢复植被，提升矿区整体生态功能。

2.人工辅助。对不存在地质安全隐患，但因地表损毁植被难以自然恢复的，通过土地平整、表土覆盖和培肥等措施，使受损生态系统逐步恢复。

3.自然恢复。对地处偏远、损毁规模较小、植被自我恢复能力较强的，辅以撒播草籽、围栏封育、设置警示标志等措施，助其提升自我调节恢复能力。

4.转型利用。对可恢复为城乡建设用地用于各类建设活动的，鼓励采取转型利用方式，盘活利用废弃土地。

（三）落实任务，建立台账。各相关村要按照既定的目标任务，分期、分类、分级建立好工作台账，针对本村历史遗留矿山现状，科学制定工作计划，细化工作举措，按年度分解任务，确定每个图斑的修复方式、修复时间。

（四）积极策划，规范运作。项目要遵循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的原则，合理划定修复范围。对宜采取工程修复和人工辅助修复方式修复的，项目可按规定申请纳入省级储备库，或申报中央资金支持项目。要规范项目管理，严格履行项目设立、方案评审、环境评价、林地审批等程序。采取自然恢复方式修复的，原则上不设立修复项目，待上级出台具体实施细则开展验收销号，通过转型利用恢复为城乡建设用地用于各类建设活动的，可不设立矿山生态修复项目，按相关行业规定开展建设项目立项、用地报批等工作，在完成项目场地平整具备建设条件后，实施区域内历史遗留矿山图斑面积计入矿山生态修复任务完成量。

（五）强化管护，做好监管。各相关村要切实履行属地管护职责，加强管护，推进物防和技防，不断强化废弃矿区硬隔断举措，坚决杜绝非法盗采行为和倾倒污染物行为的发生。对修复项目涉及砂石土处置的要严格按照《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泉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建设工程项目范围内

剩余砂石土处置工作（试行）的通知》（泉资规规范〔2022〕4号）文执行。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各相关村要强化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的属地责任，切实提高对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重要性的认识。将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与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国土绿化、转型发展、乡村振兴等有机结合起来，充分利用各类资金协同实施矿山生态修复。

（二）强化督导。国土资源所要学习先进，充分借鉴先进、成功的治理修复经验，深入指导督促各相关村修复治理工作情况。

（四）加强宣传。广泛宣传加强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的重要意义，及时总结先进经验做法，发挥典型示范带动作用，充分利用各种媒介，畅通公众参与渠道，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的良好氛围。

附件：1.永和镇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作领导小组
2.永和镇“十四五”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清单
3.永和镇历史遗留废弃矿山工作进展情况表

附件 1

永和镇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作 领导小组

组 长：施建成 镇党委副书记、镇政府镇长
副组长：曾远漂 镇人大主席
许清显 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察组组长
黄鹏程 镇政府副镇长
陈廷裕 镇人大副主席
李培雄 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黄元秋 镇综合执法队队长
周繁荣 镇二级主任科员
柳良顺 镇派出所教导员
成 员：陈海棠 永和国土资源所所长
徐荣城 永和镇规划建设和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刘晓军 财政和经济发展办公室主任
许明怡 永和镇纪委副书记、监察组副组长
黄清毅 内厝村包村干部
王子军 巴厝村包村干部
郑重要 周坑村包村干部

肖尊清 锦岭村包村干部
蔡崇毅 邵厝村包村干部
张怡筑 西坑村包村干部
林国栋 内厝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林文川 巴厝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曾丽贞 周坑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林自响 锦岭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邵清描 邵厝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林荣欠 西坑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领导小组负责统筹推进全镇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作，研究制定有关政策和配套措施，协调解决建设中的困难，督促相关部门履行相应职责，确保各项配套政策、措施落实到位，保证工作有序开展。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主任由陈海棠兼任。

永和镇“十四五”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清单

序 号	县（市、区）	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图斑编号	面积（亩）	中心点经度	中心点纬度	矿山位置	拟修复方式	拟完成修复时间	矿种
1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554047	23.98	118.542175	24.642824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人工辅助修复、自然恢复	2023	饰面用花岗岩
2	晋江市	ZJ3505822021008001	3.48	118.54806	24.672215	晋江市永和镇西坑村	人工辅助修复	2023	饰面用花岗岩
3	晋江市	3505820630003041	31.40	118.54016	24.65669	晋江市永和镇周坑村	人工辅助修复、自然恢复	2023	饰面用花岗岩
4	晋江市	3505820630002002	37.03	118.54871	24.662333	晋江市永和镇巴厝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5	晋江市	3505820630002001	138.62	118.54764	24.663885	晋江市永和镇巴厝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6	晋江市	CT3505822016000155004	0.82	118.55398	24.651485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7	晋江市	CT3505822016000155005	1.91	118.554016	24.652004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8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554049	16.42	118.542595	24.64676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9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554051	27.96	118.5433	24.644485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10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554053	9.20	118.544136	24.645908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11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554050	7.74	118.543175	24.647474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12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554052	3.74	118.5439	24.645176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序号	县（市、区）	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图斑编号	面积（亩）	中心点经度	中心点纬度	矿山位置	拟修复方式	拟完成修复时间	矿种
13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554054	8.88	118.54449	24.646639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14	晋江市	CT3505822016000155021	9.74	118.557076	24.652657	晋江市永和镇内厝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15	晋江市	CT3505822016000155017	50.87	118.55623	24.65395	晋江市永和镇内厝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16	晋江市	CT3505822016000155015	15.31	118.556	24.655277	晋江市永和镇内厝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17	晋江市	CT3505822016000155022	18.13	118.55788	24.652039	晋江市永和镇内厝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18	晋江市	CT3505822016000155003	1.33	118.55393	24.653605	晋江市永和镇内厝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19	晋江市	3505820630008011	11.15	118.55625	24.664341	晋江市永和镇内厝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20	晋江市	3505820630008008	4.42	118.55511	24.662914	晋江市永和镇内厝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21	晋江市	CT3505822016000155002	0.51	118.55388	24.654722	晋江市永和镇内厝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22	晋江市	CT3505822016000155007	0.55	118.554184	24.654278	晋江市永和镇内厝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23	晋江市	CT3505822016000155012	40.85	118.55528	24.652462	晋江市永和镇内厝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24	晋江市	CT3505822016000155009	44.04	118.55543	24.654808	晋江市永和镇内厝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25	晋江市	CT3505822016000155020	1.48	118.55694	24.653585	晋江市永和镇内厝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26	晋江市	3505820630008013	4.69	118.557655	24.66305	晋江市永和镇内厝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27	晋江市	CT3505822016000155014	2.89	118.55558	24.65096	晋江市永和镇内厝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28	晋江市	CT3505822016000155013	18.29	118.55555	24.651503	晋江市永和镇内厝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29	晋江市	3505820630008010	15.18	118.55615	24.665289	晋江市永和镇内厝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序号	县（市、区）	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图斑编号	面积（亩）	中心点经度	中心点纬度	矿山位置	拟修复方式	拟完成修复时间	矿种
30	晋江市	3505820630003025	2.90	118.53471	24.659079	晋江市永和镇周坑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31	晋江市	3505820630003031	8.96	118.53535	24.659739	晋江市永和镇周坑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32	晋江市	3505820630003021	35.13	118.53329	24.648548	晋江市永和镇周坑村	工程修复	2024	饰面用花岗岩
33	晋江市	3505820630003044	4.48	118.54219	24.662983	晋江市永和镇巴厝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34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326004	30.56	118.54892	24.639359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35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554042	0.39	118.54118	24.649603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36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554027	18.72	118.53931	24.649815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37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554045	12.30	118.54155	24.651295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38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554046	4.83	118.5417	24.648035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39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326042	35.99	118.55279	24.647173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40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554048	11.51	118.5422	24.648462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41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554043	12.54	118.54126	24.64875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42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326017	1.24	118.550964	24.644112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43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554039	13.24	118.54088	24.649183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44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326079	3.31	118.555855	24.6471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45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326091	4.47	118.557014	24.647001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46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326026	17.21	118.55135	24.647516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47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326021	16.10	118.551056	24.648115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序号	县（市、区）	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图斑编号	面积（亩）	中心点经度	中心点纬度	矿山位置	拟修复方式	拟完成修复时间	矿种
48	晋江市	C3505822009017120004554041	4.96	118.54117	24.648207	晋江市永和镇锦岭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49	晋江市	CT3505822016000145009	26.14	118.56336	24.653696	晋江市永和镇内厝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50	晋江市	CT3505822016000145037	1.78	118.56702	24.654388	晋江市永和镇内厝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51	晋江市	35058206300003040	6.70	118.53709	24.6562	晋江市永和镇周坑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52	晋江市	35058206300003034	9.46	118.53561	24.658934	晋江市永和镇周坑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53	晋江市	35058206300003033	6.59	118.53549	24.660448	晋江市永和镇周坑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54	晋江市	35058206300003023	10.22	118.53397	24.6577	晋江市永和镇周坑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55	晋江市	35058206300003038	1.43	118.536316	24.65693	晋江市永和镇周坑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56	晋江市	35058206300003039	1.86	118.53705	24.657284	晋江市永和镇周坑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57	晋江市	35058206300003036	0.92	118.53602	24.65612	晋江市永和镇周坑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58	晋江市	35058206300003032	2.60	118.53542	24.65923	晋江市永和镇周坑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59	晋江市	35058206300003026	0.28	118.534775	24.660707	晋江市永和镇周坑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60	晋江市	35058206300003027	5.27	118.53487	24.657133	晋江市永和镇周坑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61	晋江市	35058206300003022	12.88	118.53364	24.65856	晋江市永和镇周坑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62	晋江市	35058206300003030	0.50	118.53509	24.660273	晋江市永和镇周坑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63	晋江市	35058206300003035	17.65	118.5359	24.65677	晋江市永和镇周坑村	工程修复	2025	饰面用花岗岩

永和镇历史遗留废弃矿山工作进展情况表

_____镇（街道）							2023 年 月 日					
序 号	项 目 名 称	位 置	图 斑 编 号	治 理 期 限	治 理 模 式	治 理 标 准	资 金 来 源（万元）			工 作 进 展 情 况	需 协 调 解 决 问 题	备 注
							合 计	财 政 资 金	社 会 资 金			

填表说明：

- 1.项目名称：具体项目名称或区域名称+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 2.治理期限：2023 年 月至 2023 年 月
- 3.治理模式：工程修复、人工辅助、自然恢复和转型利用
- 4.治理标准：主要实施的修复内容

抄送：镇副科级以上领导。

晋江市永和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4 月 27 日印发